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0月28日，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将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考虑具体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需求，拟终止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作。由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拟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与天健所协商确定具体报酬。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行了沟通。公司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793421213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公司已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向董事会建议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

3、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阅相关议案材料，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9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